

四川省
巴中市公安局（本级）
部门决算

2020 年度

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主要职能.....	1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3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4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二、收入决算表.....	25
三、支出决算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巴中市公安局是巴中市人民政府的组成部门，主管巴中公安工作，是全市公安工作的领导机关和指挥机关。

巴中市公安局设有指挥中心(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监所管理支队、刑事侦查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科技与信息通信处、禁毒缉毒支队、特警支队(反恐处)、审计处、机关纪委、交通警察支队、法制支队、警务督察支队、宣传处、信访和群众工作处、警务保障处、森林警察支队、机场分局、巴中市看守所、巴中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巴中市拘留所、光雾山检查站、行政审批支队、行政执法协作支队等机构，分别承担有关业务工作。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部署全市公安工作并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各级公安机关贯彻执行；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2.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应急联动、抢险救援和社会公共突发事件的指导、协调、处置工作；指挥调度重大事件的处警。

3. 研究公安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提供信息并提出对策建议。

4. 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协调处理或直接侦办重大刑事案件、重大经济案件和跨市、县(区)的重大案件；负责全

市禁毒、缉毒工作，指导或直接侦办重大毒品案件。

5. 负责全市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依法审批管理权限内的公安行政事项。

6. 负责全市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依法管理国籍以及出境、入境和普通外国人在巴中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

7.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依法开展对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员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

9. 组织、指挥、处置危害社会安定的骚乱、恐怖活动和群体性突发事件。

10.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审批工作。管理巴中市看守所、巴中市拘留所、巴中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11. 指导全市公安警卫业务工作，组织实施对有关的党和国家领导人、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以及重要外宾在巴的安全警卫工作；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2. 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组织、指导、规划全市公安机关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

13. 拟订警务保障计划和管理制度，组织协调全市公安机关

重大任务的警务保障工作。

14. 指导全市公安法制建设，按管辖权限办理行政应诉行政复议案件。

15. 组织、指导全市公安队伍建设和全市公安机关人事管理、民警教育训练和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16. 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制订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组织、指导、实施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审计、信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17. 贯彻执行公安和民航上级机关有关机场安全保卫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决定和指示；负责机场空防安全，指导机场安检，查处机场行政、刑事案件；承担机场应急抢险救援、突发事件的处置，以及机场辖区交通管理、消防监督、警卫安全和内部安全保卫等工作。

18. 承担森林防火工作，负责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等，查处森林领域其他违法犯罪行为，业务上接受同级林业部门指导。协同林业部门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

19. 承担市禁毒委员会、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20. 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1.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全市公安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市委政法委和省公

安厅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省、市系列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及训词精神，按照市委实施“六大突破”，强化“六个推进”总体部署和省厅党委“一三五七”发展战略，牢固树立“忠于职守、以民为本”理念，扎实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深入开展队伍教育整顿，有序推进巴中公安正规化、实战化、信息化、法治化建设和“大部门、大警种”制、警务运行机制改革，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有力服务了全市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确保了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二、机构设置

巴中市公安局（本级）为二级预算单位，下属单位 3 个，其均为行政单位，分别是：巴中市公安局（本级）机关、巴中市看守所及巴中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前述行政单位均纳入巴中市公安局（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前后文中有“本级”一说的，主要是为区别不同预算层级的单位，本决算主体及信息公开主体的正式名称为“巴中市公安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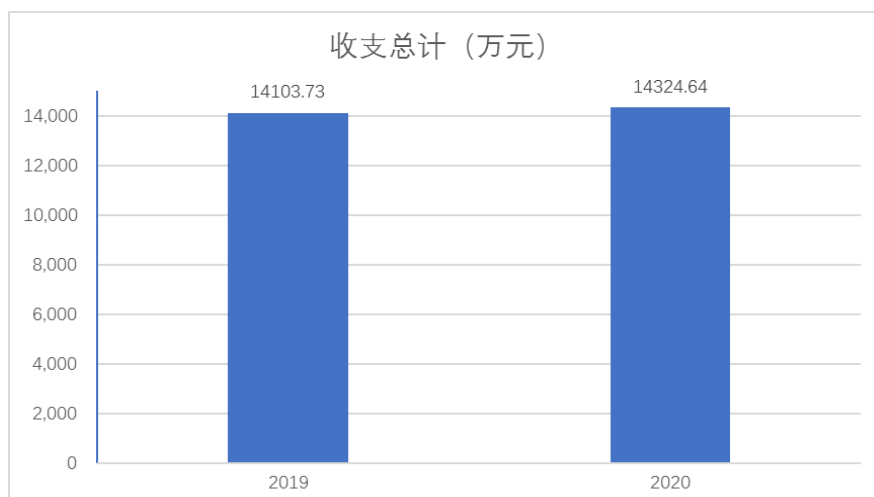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4,324.6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0.91 万元，增长 1.57%。收入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增加较多；支出总

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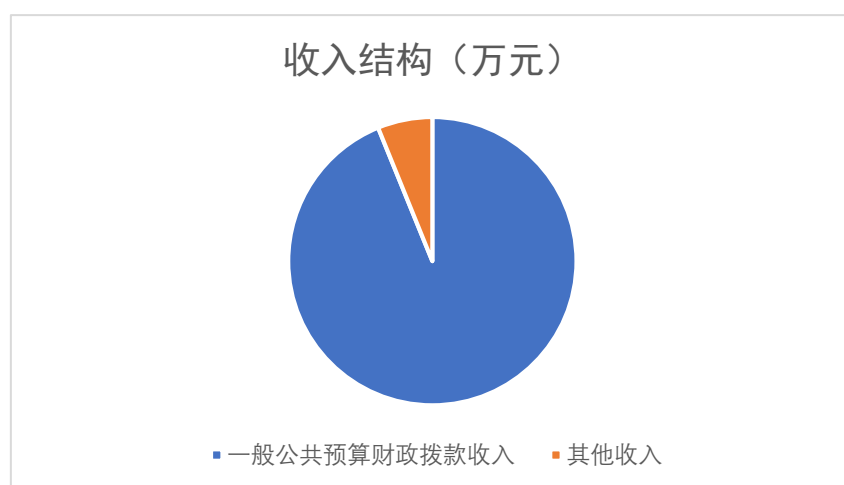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12,50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35.66 万元，占 93.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68.85 万元，占 6.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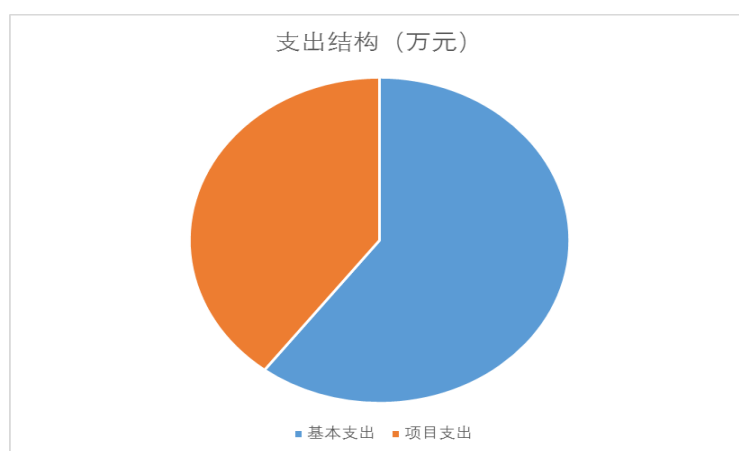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12,618.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13.50 万元，占 60.34%；项目支出 5,004.98 万元，占 39.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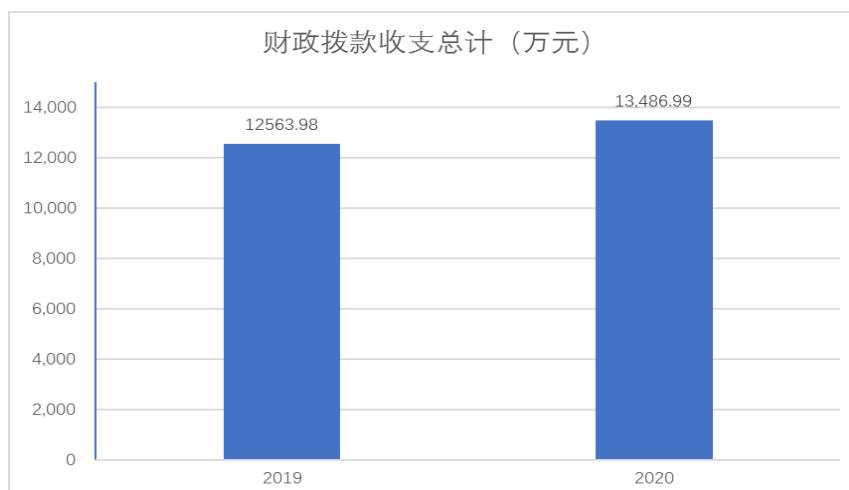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486.9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23.01 万元，增长 7.35%。主要变动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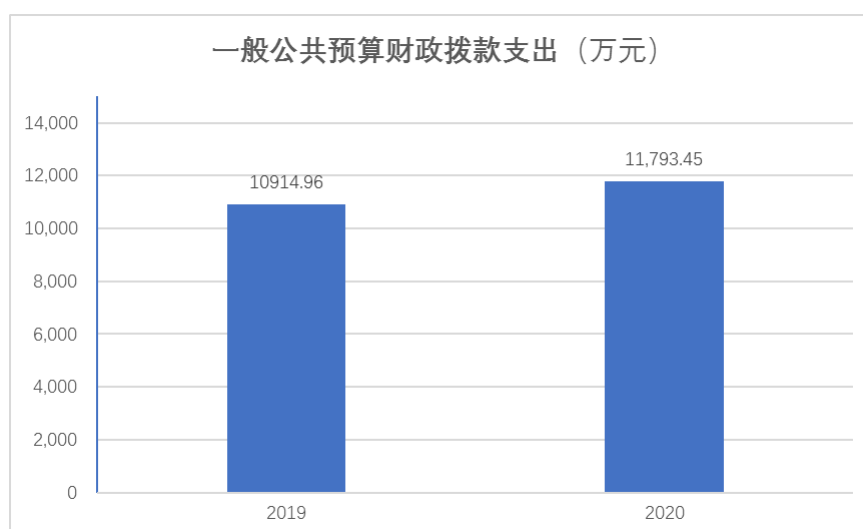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93.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46%。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878.49 万元，增长 8.05%。主要变动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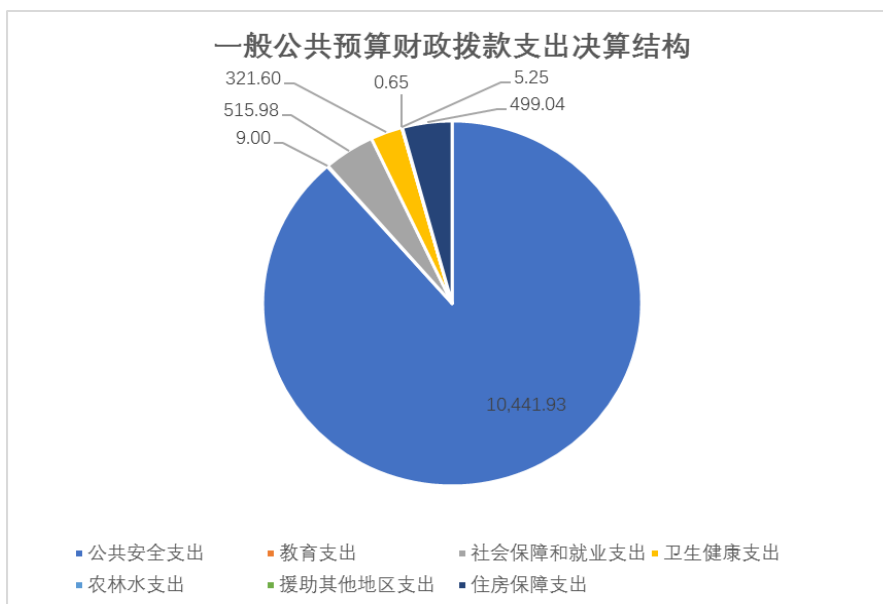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93.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0,441.93 万元，占 88.54%；教育支出(类)9 万元，占 0.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5.98 万元，占 4.38%；卫生健康支出 321.60 万元，占 2.73%；住房保障支出 499.04 万元，占 4.23%；农林水支出(类)0.65 万元，占 0.01%；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5.25 万元，占 0.04%。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793.4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49% (完成预算数大于 100%或无法计算百分比的情况, 是因为本年度使用部分结转资金, 下同)。其中:

1.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6,246.59 万元, 完成预算 99.91%。

2.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3,267.15 万元, 完成预算 101.91%。

3.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 支出决算为 2 万元。

4.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支出决算为 93.00 万元, 完成预算 105.68%。

5.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 支出决算为 54.27 万元, 完成预算 155.06%。

6.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34.30 万元，完成预算 98.28%。

7.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10.40 万元，完成预算 90.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合同约定，部分尾款需在 2021 年度支付。

9. 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支出决算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8.18 万元，完成预算 8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事项于年底发生，资金将于下年初支付。

11. 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12.04 万元，完成预算 80.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合同约定，部分尾款需在 2021 年度支付。

12. 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项）：支出决算为 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7.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450.67 万元，完成预算 98.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调动及

退休导致缴费基数减小，缴费减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项）：支出决算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 6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调动及退休导致缴费基数减小，缴费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7.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0.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52.7 万元，完成预算 99.87%。

2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 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62.7 万元，完成预算 99.89%。

23. 农林水（类）扶贫（款）其他扶贫（项）：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援助其他地区（类）其他（款）其他（项）：支出决算为 5.25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

2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99.04 万元，完成预算 99.7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13.5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24.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489.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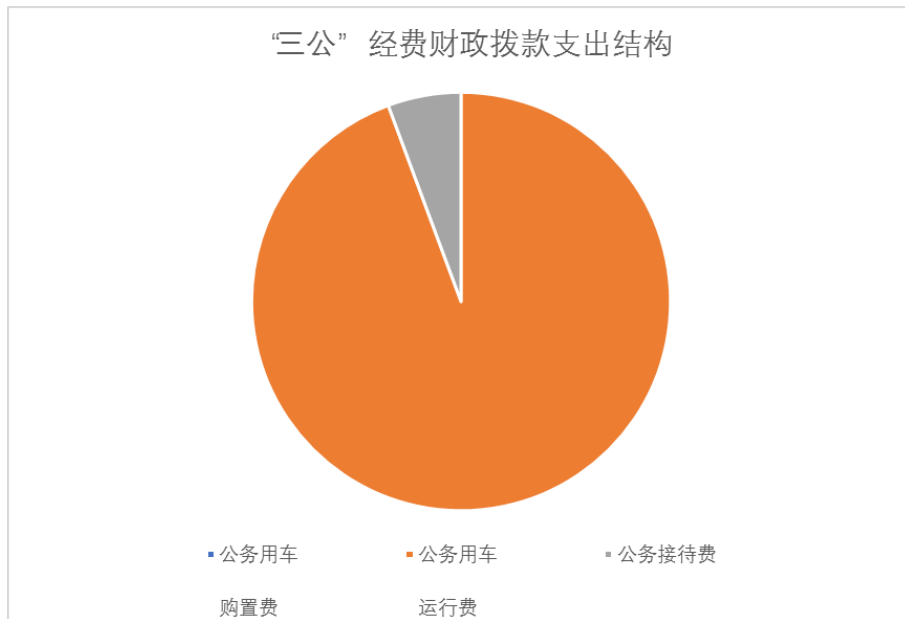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5.95万元，完成预算4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0.52万元，占94.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43万元，占5.66%。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当年未安排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0.52 万元，完成预算 48.3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12.53 万元，下降 12.16%。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运行维护费进一步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当年未购置公务用车。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8 辆，其中：轿车 23 辆、越野车 5 辆、载客汽车 7 辆，其他车型 1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0.52 万元。主要用于一线实战部门民警执法办案、维稳处突、参加各项公安专项行动、街面巡逻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43 万元，完成预算 59.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

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接待的标准和规模。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4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机关及相关业务部门检查、指导、督查，以及外省、市州公安机关办案协作、交流学习接待用餐费用。国内公务接待 114 批次，67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5.43 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机关检查指导工作、调研考察及慰问 48 批次，180 人，支出 1.98 万元；接待其他省份公安机关、其他市州公安机关工作人员异地办案、交流学习考察 18 批次 78 人次，支出 0.75 万元；接待来我局（含分局）开展工作的其他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 15 批次 65 人次，支出 0.58 万元；全市公安机关检查指导工作、考察交流学习工作经验、警务技能比武、公安工作交叉检查等活动产生接待 33 批次，349 人次，支出 2.1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外事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巴中市公安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89.23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48.19 万元，增长 11.0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差旅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及专用设备购置费有所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巴中市公安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4.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2.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8.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84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专用设备、建设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公安业务系统及采购社会化医疗、咨询等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4.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5.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1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巴中市公安局共有车辆4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3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党建经费”等4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9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所有运转类项目资金均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指定用途使用，资金执行率达到或接近100%，资金使用效率高。各发展类项目有力保障了公安机关开展各项业务、购置专用设备，大部分发展类项目预算执行率较高，项目资金使用规范，用途及效益均符合预期。经全面自评，市公安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88.5分。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党建工作经费”等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党建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3.8 万元，执行数为 4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公安局机关党建活动高质量有序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情况均良好。

(2) “脱贫攻坚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1 万元，执行数为 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公安局脱贫攻坚工作驻村工作队及帮扶干部工作经费，使其顺利开展各项脱贫攻坚工作，如期完成各项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3) “驻村第一书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为 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17%。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公安局驻村第一书记的工作经费，确保第一书记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推动精准扶贫工作，确保市局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情况均良好。

(4) “扫黑除恶及办案”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公安局办理涉黑恶案件的工作经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 2020 年形成机制，取得压倒性胜利。通过近三年的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

(5) “‘三电’设施安全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三电”办（位于市公安局治安支队）的工作经费，维护巴中市“三电”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证全市“三电”企业不因外力破坏产生较大的负面社会影响。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情况均良好。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巴中市公安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3.8	执行数:	43.78	
	其中-财政拨款:	43.8	其中-财政拨款:	43.78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征订党报、党刊、学习书籍，举办党建活动等，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增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升党务干部和党员队伍综合素质能力。			完成党报党刊订阅，组织党建活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著作，进一步提升“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升党务干部和党员队伍综合素质能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党务干部、在职、退休党员培训活动轮次/参加人数	15 次/434 人	15 次/434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订阅党报、党刊、书籍类别/份数	65 类/950 份	65 类/950 份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1000 元/人	略低于 1000 元/人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开展党建实践活动内容健康度	突出、有益	紧密围绕“忠诚”“纯洁”“为民”等主题开展各类主题活动，既庄重严肃，又活泼新颖，入脑入心。
	效益指标	合格率	培训合格率	100%	培训对象合格率 100%
	满意度指标	工作对象满意度	党务工作开展对象满意度	≥ 90%	工作对象满意度 ≥ 9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攻坚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巴中市公安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5.1	执行数:	35.1	
	其中-财政拨款:	35.1	其中-财政拨款:	35.1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及帮扶干部工作经费,使其顺利开展各项扶贫攻坚工作,如期完成各项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完成年度脱贫攻坚工作,各级机关在检查我局该项工作均未发现问题。帮扶对象如期脱贫。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帮扶贫困村、非贫困村个数	帮扶贫困村、非贫困村个数	1、3	1、3
	项目完成指标	帮扶干部数	帮扶干部数	351	351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一超六有”达标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两不愁、三保障”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贫困人口脱贫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持续增加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巴中市公安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6	执行数:	5.65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中-财政拨款:	5.65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确保第一书记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精准扶贫工作，确保市局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			第一书记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精准扶贫工作，圆满完成市局脱贫攻坚任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2人	2人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对象(村)个数	1个贫困村，1个非贫困村，共2个。	1个贫困村，1个非贫困村，共2个。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一超六有”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两不愁、三保障”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贫困人口脱贫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及办案经费			
预算单位		巴中市公安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80	执行数: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 2020 年形成机制，取得压倒性胜利。通过三年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 2020 年形成机制，取得压倒性胜利。通过三年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 办理涉黑恶或大要案件	不低于 6 件	超过 6 件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扫黑除恶专项会议	不低于 12 次	12 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	达到上级公安机关要求	达到上级公安机关要求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会议质量	精简务实便于落实	精简务实，便于落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扫黑除恶	应扫尽扫黑恶势力	已发现黑恶案件全部查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三电”设施安全保护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		巴中市公安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执行数:	8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证巴中市“三电”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证全市“三电”企业不因外力破坏产生较大的负面社会影响。			保证巴中市“三电”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证全市“三电”企业不因外力破坏产生较大的负面社会影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三电”案件受理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三电”案件破案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广电非法插播数	0	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电力 35KV 以上线路出现倒塔、断线数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生产	不出现大面积断电	不出现大面积断电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三电”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详见巴中市公安局（汇总）部门决算编制说明相关文档。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1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应用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用的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